楠木府发〔2021〕35号 签发人：李小朋

楠木乡人民政府

关于组建财政供养人员拖欠银行债务整治工作专班的通知

各村支两委、乡属各部门：

根据《县委办县政府办关于印发酉阳自治县财政供养人员拖欠银行债务清理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财政供养人员拖欠银行债务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财政供养人员拖欠银行债务整治情况的通报》

（酉债整治办发〔2021〕1号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此次财政供养人员拖欠银行债务清理整治工作，确保本单位财政供养人员拖欠银行债务整改到位，净化全县信用环境，经研究决定成立财政供养人员拖欠银行债务整治工作专班，其组成人员如下：

专班第一责任人：李小朋

专班负责人：李宝成

专班工作人员：张天晓

专班下设办公室在财政所，由李宝成同志负责此次清欠工作，张天晓同志负责联络沟通工作。

楠木乡人民政府

2021年11月16日

楠木乡党政办公室 2021年11月16日印